

中北大学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院教字〔2018〕1号

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管理办法（试行）

毕业设计（论文）是高等教育培养计划中的重要环节，是实现教学、科研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重要结合点。对于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全面素质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前期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记录表使用情况及在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为了规范教师指导毕业设计（论文）过程，完善教师指导毕业设计（论文）档案，提高指导毕业设计（论文）的效果，督促教师检查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进度，特制订“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管理办法（试行稿）”（附后）。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记录表分为教师用表和学生用表，学生用表从第一教学周开始执行，教师用表从第四教学周开始执行。

各位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需高度重视记录表的填写，并向学生强调记录表的重要性，如有丢失、损毁、明显造假等情

况发生将影响学生的毕业设计成绩。

学院将对教师的指导情况和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进展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并在学院网站进行实名公示，对于指导过程中不负责任的教师将影响下一学年指导毕业生数量的分配。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管理办法（试行稿）自2018年3月26日开始施行，由教学科负责解释。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管理办法（试行稿）

毕业设计（论文）是高等教育培养计划中的重要环节，是实现教学、科研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重要结合点。对于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全面素质具有重要意义。为了规范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的管理，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1）原则上，毕业设计指导教师应与学生每周至少指导一次，总的指导次数不少于本学期学生上交毕业设计（论文）的教学周数。

（2）在每次的指导过程中，学生用表（附件 1）记录导师指导内容，并由导师现场签字确认；教师用表（附件 2）记录学生的研究进度、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次指导前的学生工作计划。

（3）学生应按时参加教师的教学指导，不能按时参加的，应事先请假并获得批准。缺席指导次数的 1/3 或无故缺席 3 次者取消毕业设计答辩资格

（4）学生有权利要求指导教师进行指导，指导次数和指导记录表的填写质量将影响毕业设计（论文）的最终成绩。

（5）对于在校外实习、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同学，或导师因假不能当面指导的同学，应通过 QQ 或其它网络平台主动向指导教师汇报设计（论文）进展情况，并获得导师指导，完成毕业设计指导记录表的填写（校内导师不用签字），教师应保留可以证明指导过程记录的截图，并填写指导记录表作为指导的依据（学生不用签字，附指导过程截图）。

记录表（附件 1 和附件 2）作为毕业设计工作阶段教师指导和学生工作情

况的主要证明，在毕业设计档案袋中留存。

学院将对教师的指导情况和学生的毕业设计进展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填写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情况检查表（附件 3），并在学院网站进行实名公示，存在问题的教师和学生可以 3 日内进行书面申诉，如有丢失、损毁、明显造假等情况发生将影响学生的毕业设计成绩。

附件 1: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记录（学生版）

专业：_____ 指导教师：_____ 学生姓名：_____ 学号：_____

毕业设计（论文）题目：_____

时间	地点	指 导 内 容	教师签字

注：本表由学生本人记录每次师生见面所指导的内容，指导教师签字确认。

附件 2:

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记录（教师版）

专业：_____ 指导教师：_____ 学生姓名：_____ 学号：_____

毕业设计（论文）题目：_____

时间	地点	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下周工作计划	学生签字
		进展： 问题：		

注：本表由教师本人填写，学生签字确认。

